

# 材料与化学品自购备案

危险化学品（含实验气体）必须通过浙江大学材料与化学品采购管理平台采购。师生线下自行采购其余商品在财务报销前，需登录浙江大学材料与化学品采购管理平台进行自购备案。师生登录平台后，选择相应的材料或化学品模块，线上提交自购备案申请，系统自动匹配危化品、微生物库，无疑义的系统自动审批通过；部分有疑义的可推送至人工审核，审核一般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。经设备处审核通过后师生可自行打印清单，用于财务报销。

材料模块自购备案由耗材采购管理办公室审核，电话 0571-88208263；

化学品自购备案由技术安全办公室审核，电话 0571-88208993。

根据所购商品类型对照下表进行自购备案

类型	自购备案手续	自购备案内容	备注
普通化学品、生物试剂	无论金额多少，均须通过平台办理自购备案手续	需要逐条列出购买的商品明细	在自购备案时如化学品 CAS 号在平台上查不到，可联系 88208993。生物试剂备案，“商品类型”一栏选择“生物类”，无需填写 CAS 号。
除化学品和生物试剂外的其他耗材	<b>使用纵向科研经费且自购金额≥3000 元：</b> 必须办理自购备案手续	材料模块自购备案时，采购单价 500 元及以上的材料需按具体明细逐条填写；单价 500 元以下的材料可汇总金额后按其他填列。	
	<b>使用纵向科研经费且自购金额&lt;3000 元：</b> 必须办理自购备案手续或填写科研材料出入库单		
	<b>使用横向科研经费：</b> 自愿办理自购备案手续或填写科研材料出入库单		